新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段考日程表

日期		115年12月1日(星期二)						
節次		上午				下午		
		1	2	3	4	5	6	7
時間		08:20 至 09:05	09:15 至 10:00	10:15 至 11:00	11:10 至 11:55	13:10 至 **14:00**	14:05 至 14:50	15:10 至 15:55
年級科目	七	自習	數學	自習	社會	作文	自習	英語
	八	自習	數學	自習	社會	作文	自習	英語
	九	自習	數學	自習	社會	作文	自習	英語
日期		115年12月2日(星期三)						
節次		上午				下午		
		1	2	3	4	5	6	7
時間		08:20 至 09:05	09:15 至 10:00	10:15 至 11:00	11:10 至 11:55	13:10 至 13:55	14:05 至 14:50	15:10 至 15:55
年級科目	七	自習	國文	自習	自然	生涯宣導講座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	八	自習	國文	自習	自然	正常上課	輔導知能宣講	正常上課
	九	自習	國文	自習	自然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	正常上課

考試範圍及注意事項

年級	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	
科目		考試範圍	考試範圍	考試範圍	
國文		L4～L6、語二 讀典故1-3～1-4	L4～L5、語二 自學二	L4～L6 讀典故5-5～6-2	
英語		U3～R2	U3～R2+ICRT	U3～R2+ICRT	
數學		Ch2	2-2～Ch3	1-4～Ch2	
自然		3-2～4-4	Ch3～Ch4	理化	2-2～3-3
				地科	Ch6
社會	地理	L3～L4	L3～L4	L3～L4	
	歷史	L3～L4	L3～L4	L3～L4	
	公民	L3～L4	L3～L4	L3～L4	

請學藝股長協助以下事項：

1. 在黑板上填寫：考試科目、考試時間、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、缺考人數、缺考座號。
2. 請同學按座號依序入座，並將桌子反轉應考。
3. 提醒同學攜帶2B鉛筆、橡皮擦，數學科書寫答案及寫作測驗請用黑色墨水筆書寫，國文科及英文科答案卷不得使用鉛筆作答，未依規定者扣該科成績5分。
4. 教室日誌紀錄考試科目，任課老師寫「監考老師」四個字即可，但務必請監考教師簽名。
5. 作文考試時間為13:10~14:00，共計50分鐘，聽到手搖鈴聲才結束考試。
6. 打掃時間請同學及早完成掃地工作，以免耽誤第7節考試進行。